

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9 月 19 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管发出了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公司全体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方海江先生主持，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题，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公司董事会提名方海江、付玉霞、傅晓成、方春风、晏小平、方晓军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赵志军、赵虎林、李树盛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董事会的提名。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分项投票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公司董事会提名赵志军、赵虎林、李树盛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以及独立董事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候选人需报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请股东大会选举。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分项投票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29 日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方海江先生，1968年8月出生，共产党员，中国国籍，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中南大学工学硕士、长江商学院EMBA，高级经济师，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长期从事超硬材料及其制品的研发创新，致力于推动超硬材料行业在工业升级中的应用，拥有多项国家专利。方海江先生为公司主要创始人，自1997年起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

方海江先生持有公司134,784,09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8.23%，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与付玉霞女士是夫妻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2、付玉霞女士，197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英国阿伯里斯特维斯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中欧国际商学院EMBA。历任公司副总经理兼国际部经理，主要致力于开拓国际市场，对企业的国际化进程有着深刻的理解和丰富的经验，2003年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

付玉霞女士持有公司34,201,36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7.16%，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方海江是夫妻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3、傅晓成先生，1963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郑州大学EMBA。2006年至今担任河南典创市场研究有限公司总经理。傅晓成先生为公司创始人之一，自1997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傅晓成先生持有公司16,811,89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52%，与付玉霞女士是兄妹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4、方春风女士，197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进入公司，曾任财务部负责人，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方春风女士持有公司7,524,19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58%，与方海江先生是兄妹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5、晏小平先生，1968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湖南大学 MBA、长江商学院 EMBA。曾任通程控股董事会秘书，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美国东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金融总监，深圳市达晨财信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朗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微众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董事，鼎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北京易观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北京北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互动百科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晨晖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创始管理合伙人、CEO。2014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晏小平先生持有公司 215,700 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05%，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6、方晓军先生，1974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博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讲师、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高级主管、国家电力投资集团中电投融和控股资本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首席风险官、国家电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纪检审计与风险管理部总经理、汇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清水源（北京）投资有限公司总裁，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方晓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赵志军先生，1971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

外居留权，上海财经大学 EMBA，中欧国际商学院 EMBA，注册会计师。曾任亚太会计集团高级经理，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审计师，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河南羚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高级顾问。2014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赵志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2、赵虎林先生，1965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法学硕士。河南仟问律师事务所律师，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理事，河南省人民政府法制咨询专家，河南省律师协会发展战略委员会主任，郑州市人民政府法制咨询专家，郑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赵虎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

3、李树盛先生，1965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未有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石油大学副教授，北京海能海特石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东石油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北京爱普聚合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树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